## 大唐申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大唐申 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 组报告书 (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6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大唐电信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 (上证公函【2021】063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在5个 交易日内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大唐电 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的信息披 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3)。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讲 行落实。由于回复函内容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 期回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 券交易所〈关于对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书 (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7)和 2021 年7月3日、2021年7月10日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9、2021-073)。

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截至目前,公司仍在积极推进与中介机构 及相关各方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

回复问询函,延期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公司预计将在 2021 年 7 月 24 日前回复问询函并进行披露。在此期间,公司将继续补充和完善回复内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7日